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下午13:00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6日以电话结合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晓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监事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人；反对、弃权均为0人。

为进一步规避外汇市场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强财务稳健性，同意公司开展

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公司拟进行的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具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外汇互换、外汇期货、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需求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任一交易日最高合约价值）的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人；反对、弃权均为 0 人。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向下属子公司增加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担保，主要用于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在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提供担保，以及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开展业务提供的履约类担保等。上述担保额度包括现有担保、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的展期或者续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进行调配。公司拟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具体的签署事项。

《关于增加 2024 年度向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七日